

长春高新技术产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0年1月1日 - 2020年9月30日

2、预计的经营业绩：同向上升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217,095.24万元 - 229,500.68万元	盈利：124,054.42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75% - 85%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5.36元/股 - 5.67元/股	盈利：7.29元/股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公司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升主要原因：

1、控股骨干医药企业收入增长。

2、公司2019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于2019年11月完成了对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29.5%少数股东股权的收购，因此公司自2019年11月起按持股比例99.5%合并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表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，未经审计机构审计。2020 年前三季度实际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其他需说明的事项

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金磊先生减持公司股票有关问题：按照公司 2019 年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相关协议，金磊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已达成，其在 2020 年 12 月底将有部分股票具备减持条件。但其减持的额度、减持的具体时间和减持的方式应遵守“短线交易禁止”、“大股东减持新规”等监管规则。

目前，金磊先生尚不具备减持条件，公司也未接到其关于减持股票安排的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高新技术产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15 日